

标重1.97克,再称时咋“瘦”了点儿

购买金饰得“计较”:不大于100克的金饰允许有0.01克的误差



绘图
雅琦

□记者 付璇

近日,市民王先生在我市某珠宝店购买了一个金戒指,复秤时竟发现金戒指的实际重量与标牌上的有出入。这着实让他吃惊:金戒指还会“缺斤短两”?

事件:标重1.97克,复秤时却差点儿

日前,王先生在我市某珠宝店购买了一个标重为1.97克的千足金戒指,付款后他看到店内有电子天平,便要求复秤,然而复秤的结果让他傻了眼:1.956

克。王先生又换了台电子天平测量,结果依旧如此。

“店员告诉我,这样的误差很正常,并同意退给我差价。”王先生拿到了4.3元的退款,但心里疑惑:“这种误差正常吗?发票上写有‘不退不换’字样,真的不退不换吗?”

调查:允许有多少误差,卖方说法不一

购买金饰时,您复秤过吗?洛阳晚报记者随机采访了10名市民,一半以上表示比较相信商家标示的重量,只有在店员提示时才会选择复秤。

洛阳晚报记者随后走访了市内6家黄金珠宝店,得出了不同的答案,有的工作人员说,千足金戒指的重量允许有0.01克的误差,也有的说误差在0.01克至0.03克均合理。

受访的工作人员都表示,复秤时如克数不足可按复秤重量付款,若超过标示重量且在合理误差范围内,消费者不用多付款。多家店的工作人员均称,售出的千足金戒指不退货可更换,但更换时顾客需支付每克十几至二十元的折旧费。

标准:不大于100克的金饰可有0.01克的误差

一家珠宝店鉴定科的工作人员说,王先生遇到的问题也可能和秤有关。黄金珠宝店内的秤为电子天平,一般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到3位,由于其本身敏感度较高,受到温度、湿度、噪声等影响均有可能产生误差,同时是否及时校对电子天平也会影响其精确度。

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计量科负责人表示,根据《零售商品称重计量监督规定》,金饰品每件小于或等于100克的,称重时允许存在0.01克的误差。

该局检测中心天平室负责人提醒,消费者购买金饰复秤时,需先确定店内使用的电子天平是否合格,已通过检测的电子天平上会贴有“强制检定”字样

的绿色合格标签。截至去年年底,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已对市内多家黄金珠宝店复秤时所用的电子天平进行检测。

提醒:金饰并非“不退不换”

市消费者协会工作人员说,如消费者购买金饰后认为其重量与标示重量不符,需先由权威第三方机构确定其实际克数,如缺少的克数超过国家规定允许的误差范围,则根据《河南省黄铂金及珠宝玉石饰品消费者争议解决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进行处理。

该《办法》第八条规定,黄、铂金及珠宝、玉石饰品自销售之日起十五日内出现成色或质量不足问题,消费者可选择修理、换货或退货,退货时销售者应当按发票价格一次退清货款。换货时原则上不低于原货重量,超过部分的重量、成色按换货当日牌价计价。

《办法》中同时规定,符合上述换货条件,销售者无相同类型饰品,消费者不愿调换其他类型而要求退货的,销售者应当予以退货;有相同类型饰品而消费者不愿意调换并要求退货的,销售者应当予以退货。黄、铂金饰品退货时按每日万分之五收取折旧费,折旧费计算自开具发票之日起至退货之日止,其中应当扣除修理和待修占用的时间。



《洛阳晚报》 咱家的报

最爱洛阳最懂你

★创刊20年,洛阳平面媒体发行量第一,影响力第一 ★中国10大地市晚报、中国都市报最具品牌价值10强
★2014年征订季已全线展开 全面改版即将推出 多重好礼回馈读者
★《洛阳晚报》全年订价168元

新闻/订报/广告热线:
66778866